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陳筠心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電子信箱：800215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904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40090441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全民數位素養自我評量」活動一案，請
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9月12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427029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學生建立健康、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與習慣，以增進網路學習正向效益，並提升教師數位素養能力，教育部自即日起至114年11月9日止舉辦「全民數位素養自我評量」活動，請協助將活動banner電子檔(如附件)置於網站，並連結活動網站(<https://isafeevent.moe.edu.tw/>)，請鼓勵所屬師生於活動期間內踴躍參與檢測數位素養認知程度，並有機會參與抽獎。
- 三、活動採用「教育雲端帳號」登入，無需另行申請帳號密碼，參與活動前請先確認個人基本資料是否正確，若有「教育雲端帳號」登入相關問題，請洽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客服，電話：(04)2222-0507、07010100107、07010100108或電子郵件：oidcservice@mail.edu.tw。

教務處 114/09/16 11:1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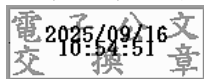
1140006533

有附件

四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洽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，鄭婉青小姐，電話：(03)5712121分機52494、活動客服電話：(03)5739412，電子郵件：isafemoe@mail.moe.gov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府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